证券代码: 872261 证券简称: 索尔玻璃 主办券商: 开源证券

南京索尔玻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续聘 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 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 带法律责任。

涉及会计师事务所提供的资料、信息,会计师事务所保证其提供、报送或披 露的资料、信息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不得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一、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

(一) 机构信息

公司拟聘任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为2024年年度的审计 机构。

1. 基本信息

会计师事务所名称: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

成立日期: 2013年1月18日

组织形式: 特殊普通合伙

注册地址: 北京市海淀区复兴路 47 号天行建商务大厦 20 层 2206

首席合伙人: 王增明

2024 年度末合伙人数量: 93 人

2024年度末注册会计师人数: 482人

2024年度末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: 180 人

2024 年收入总额(经审计): 69,445,29 万元

2024年审计业务收入(经审计): 64,991.05万元

2024年证券业务收入(经审计): 29,778.85万元

2024年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: 39家

2024年挂牌公司审计客户家数: 183家

2024年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前五大主要行业:

行业代码	行业门类	
C38	制造业	
F52. 51	批发和零售业	
Ј69	金融业	
163	信息传输、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	
K70	房地产业	

2024年挂牌公司审计客户前五大主要行业:

行业代码	行业门类	
С	制造业	
I	信息传输、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	
L	租赁和商务服务业	
M	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	
F	批发和零售业	

2024年上市公司审计收费: 6,806.15万元

2024年挂牌公司审计收费: 3,102.98万元

2024年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: 18家

2024年本公司同行业挂牌公司审计客户家数: 97家

2. 投资者保护能力

职业风险基金 2023 年度年末数: 7,694.34 万元

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: 40,000 万元

相关职业保险能够覆盖因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,职业风险基金计提、职业责任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

近三年(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)存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,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中不存在承担民事责任情况。

待审理中的诉讼案件如下:

序	诉讼地	诉讼案由	诉讼	被告	案情进展
号			金额		
1	黑龙江	公准肉食	人 民	15 个机构及个	2023 年 10 月 8 日一
	省哈尔	品股份有	币 约	人,要求中审亚太	审开庭一次,后续进入
	滨市中	限公司证	300万	会计师事务所 (特	系统性风险评估阶段,
	级人民	券虚假陈	元	殊普通合伙) 承担	至今,未收到二次开庭
	法院	述纠纷		连带责任	的通知或公告

3. 诚信记录

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近三年(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)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0次、行政处罚3次、监督管理措施8次、自律监管措施1次和纪律处分0次。

20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(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)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、行政处罚 6 次、监督管理措施 11 次、自律监管措施 1 次和纪律处分 0 次。

序号	行政监管措施决定文 号	行政监管措施决定名称	行政监 管措 施机关	行政监 管措施 日期
1	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 员会北京监管局行政 监管措施决定书 [2022]14 号	关于对中审亚太会计事务 所(特殊普通合伙)及袁振 湘、倪晓璐采取出具警示函 措施的决定	北京监管局	2022 年 1月 20 日
2	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 员会四川监管局行政 监管措施决定书 [2022]7号	关于对中审亚太会计师事 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及注 册会计师臧其冠、刘伟采取 出具警示函措施的决定	四川监 管局	2022年 3月7 日
3	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 员会黑龙江监管局行 政处罚决定书[2022]1 号	关于对中审亚太会计师事 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及注 册会计师解乐、李家忠采取 行政处罚的决定	黑龙江 监管 局	2022年 8月22 日
4	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 员会北京监管局行政 监管措施决定书 [2023]1号	关于对中审亚太会计师事 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采取 出具警示函措施的决定	北京监 管局	2023年 1月3 日

5	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北京监管局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 [2023]4号	关于对王锋革、孙有航采取 出具警示函措施的决定	北京监管局	2023年 1月3 日
6	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 员会北京监管局行政 监管措施决定书 [2023]3号	关于对杨帆采取出具警示 函措施的决定	北京监管局	2023年 1月3 日
7	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 员会北京监管局行政 监管措施决定书 [2023]5号	关于对刘彩虹、朱瑞采取出 具警示函措施的决定	北京监 管局	2023年 1月3 日
8	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 员会北京监管局行政 监管措施决定书 [2023]6号	关于对李欢恒采取出具警 示函措施的决定	北京监 管局	2023年 1月3 日
9	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 员会陕西监管局行政 监管措施决定书 [2023]46 号	关于对中审亚太会计师事 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及孙 有航、汪亚龙采取出具警示 函措施的决定	陕西监 管局	2023年 11月21 日
10	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 员会北京监管局行政 监管措施决定书 [2024]32 号	关于对中审亚太会计师事 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及王 岳秋、陈吉先采取出具警示 函行政监管措施的决定	北京监 管局	2024年 2月7 日
11	全国股转公司自律监 管措施决定书股转会 计监管函[2024]1号	关于对中审亚太会计师事 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及王 岳秋、陈吉先采取自律监管 措施的决定	全国股 转公司 会计监管部	2024年 3月4 日
12	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 部行政处罚决定书财 监法[2024]368 号	关于对中审亚太会计师事 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采取 行政处罚的决定	中华人 民共和 国财政 部	2024年 10月12 日
13	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 部行政处罚决定书财 监法[2024]369 号	关于对解乐采取出具行政 处罚的决定	中华人 民共和 国财政 部	2024年 10月12 日
14	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 部行政处罚决定书财 监法[2024]370号	关于对赵建华采取出具行 政处罚的决定	中华人 民共和 国财政 部	2024年 10月12 日
15	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 部行政处罚决定书财 监法[2024]371 号	关于对赵洪星采取出具行 政处罚的决定	中华人 民共和 国财政 部	2024年 10月12 日

16	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 员会上海监管局行政 处罚决定书沪 [2024]44号	关于对中审亚太会计师事 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采取 行政处罚的决定	上海监管局	2024年 11月19 日
17	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 员会上海监管局行政 处罚决定书沪 [2024]45 号	关于对臧其冠采取出具行 政处罚的决定	上海监管局	2024年 11月19 日
18	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监管局行政处罚决定书沪[2024]46号	关于对刘伟采取出具行政 处罚的决定	上海监 管局	2024年 11月19 日
19	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 员会厦门监管局行政 监管措施决定书 [2024]60号	关于对中审亚太会计师事 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及注 册会计师庄盛旺、陈亚强、 徐建华采取出具警示函措 施的决定	厦门监 管局	2024年 12月19 日
20	上海证券交易所监管 措施决定书{2025}1号	关于对中审亚太会计师事 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及注 册会计师孙有航、汪亚龙予 以监管警示的决定	上海证 券交易 所	2025年 1月16 日
21	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 员会江苏监管局行政 监管措施决定书 {2025}23号	关于对中审亚太会计师事 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及徐 建华、庄盛旺采取出具警示 函措施的决定	江苏证 监局	2025 年 1月24 日

(二)项目信息

1. 基本信息

1、基本信息

项目合伙人及签字注册会计师董娟:于 2007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,2005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,2020 年开始在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执业,2023 年 11 月开始为南京索尔玻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提供审计服务,近三年签署多家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报告。

签字注册会计师朱智鸣:于 2017年成为注册会计师,2015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,2020年开始在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执业,2023年10月开始为南京索尔玻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提供审计服务,近三年签署多家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报告。

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滕友平:于1998年3月成为注册会计师、2002年3月

开始在本所执业、2005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业务、2015年开始 从事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质量控制复核工作;近三年未签署上市公司及新三板挂 牌公司审计报告,复核 11 家上市公司及 55 家新三板挂牌公司审计报告; 2023 年开始,作为本公司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。

2. 诚信记录

项目合伙人、签字注册会计师、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(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)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,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、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、监督管理措施,受到证券交易场所、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、纪律处分的情况。

3. 独立性

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及项目合伙人、签字注册会计师等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。

4. 审计收费

本期(2024)年审计收费11.5万元,其中年报审计收费11.5万元。

上期(2023)年审计收费11.5万元,其中年报审计收费11.5万元。

具体金额实际签订的合同为准,审计费用以行业标准和市场价格为基础,结 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并经双方友好协商确定。

二、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

(一) 董事会对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

公司 2025 年 3 月 10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,审议通过了《关于续聘 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;议案表决结果:同意 5 票,反对 0 票,0 票弃权

(二) 生效日期

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《南京索尔玻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》

南京索尔玻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3月10日